

檔 號：

保存年限：

銓敘部 書函

地址：116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

傳真：02-82366648

承辦人：賴威志

電話：02-82366635

E-Mail：lai6514@mocs.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7月3日

發文字號：部退三字第1023746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2J00D07353-01.do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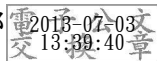
主旨：公（政）務人員申請補發「大專集訓證書」作業相關事項，自民國102年1月1日起，移由國防部陸軍司令部陸軍第十軍團指揮部辦理，請依該部所定作業說明及申請表辦理；檢附該部原函影本、作業說明及申請表各1份，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國防部陸軍司令部102年6月20日國陸人整字第1020016895號函辦理。
- 二、旨揭「大專集訓證書補發」作業說明及申請表，已登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首頁/服務園地/通函公文及公文附件下載)，倘有需要請逕行上網下載使用並向國防部陸軍第十軍團指揮部辦理補發事宜。

正本：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

副本：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1023746000